

男方卖了婚前房产,用这笔钱又买了房,后来女方起诉离婚,要求按夫妻共同财产分割这套房产。对此男方不同意,认为房子仍是他的婚前财产。近日,镇江市京口区法院审理这起离婚案。

史友兴 李燕汝 林清智

## 婚后买的房 离婚了没我的份?

### 法院判决,卖了婚前房产再买的房仍为个人所有

#### 婚后购房 资金来自男方卖了婚前房产

罗秋生今年68岁,有段失败的婚姻。1996年与小他5岁、离过婚的何翠红相识,两人1997年办了婚礼,2001年11月领的结婚证。

1998年,罗秋生购得镇

江市东吴路上一套房。2000年4月,罗秋生又将这房卖了,并于同年12月买了江滨新村一套房,登记在何翠红名下。

经过中介运作,罗秋生于

2002年1月卖了江滨新村的房子,同年2月将之前的卖房所得买了东吴路上另一处房产,另外罗秋生与何翠红共同补贴差价约10000元,房屋产权登记在罗秋生名下。

#### 法院裁定 卖了婚前房产买的房属个人

法院认为,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出售婚前房产所得的价款,或以该出售价款重新购置的房产,性质上仍为个人所有。至于房产增值,依原物所有权归属为个人所有。何翠红与罗秋生1997年至2001年虽已共同生活,但其性质属于同居关系,其间的财产取得不应推定为夫妻共同财产。

东吴路上那套房的出资来源于卖了江滨新村房屋所得,该部分出资对应的房屋份额系罗秋生个人婚前财产的价值形态转化,应属罗秋生个人婚前财产。对于贴补的出资,因出资时间在婚姻登记后,故补差价款系以夫妻共同财产出资,该部分出资对应的房屋份额系夫妻共同财产。6月4日,京口法院作出一审判决,准予何翠红与罗秋生离婚,登记在罗秋生名下东吴路的那套房归罗秋生所有,罗秋生给付何翠红折价补偿款16276元。(文中人名系化名)

#### 争财焦点 这套房归个人还是夫妻共有

去年12月,何翠红起诉离婚,并要求对夫妻共同财产进行分割。

法庭上,双方确认东吴路上那套房的市场价为36万元,对于婚姻关系的解除及其他夫妻共同财产、债权、债务的

分割意见不大,争议焦点集中在这幢房子是个人婚前财产还是婚后夫妻共同财产,以及房屋的增值应当归谁。

何翠红提出,这套房属于夫妻共同所有,增值部分也应当属于夫妻共有。罗秋生辩

称,购房资金绝大多数来源于他出售婚前房屋所得款,其性质应为他的婚前财产。对于房屋增值部分,罗秋生认为,“购买房屋的款项属于我个人所有,房屋增值部分理所当然归我个人所有。”

#### 这叫什么事! 上厕所要填离岗登记 商场员工不干了

昨天下午,扬州市区万家福商场发生员工堵门事件。据现场人员介绍,堵门是因为无法忍受商场苛刻的管理制度,甚至连上厕所都要离岗登记。后经协商,原本晚上10点左右才终止营业的商场提前下班,目前员工与商场仍在就管理制度以及薪资等相关问题进行交涉。

昨天下午,有扬州市民打来热线电话,称去市中心的万家福商场逛街发现大门被锁,只许出不许进,有不少人围坐在大门口。下午5时许,记者赶到万家福商场时商场已停止营业。现场一名商场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之所以堵门,是因员工不满商场苛刻的管理制度,“连上厕所都要填离岗登记,一点人身自由都没有,更苛刻的制度7月1日就要执行了。”

在一份使用说明上,记者看到“商场员工如离开本职岗位需进行离岗登记,包括收银员、营业员等”的规定。据悉,值班人员还会不定时巡查,检查离岗登记簿,并签字备注检查。记者在文件中看到,“WC”为员工去卫生间,“JC”为员工就餐时间,“SH”为顾客送货,说明中要求员工严格按照制度要求的时间执行。

一名自称在商场工作数年的工作人员称,在商场工作多年,每月却只有千元不到的工资,感到“颇为心寒”。

昨天下午,商场方面初步拿出当天的“解决方案”,表示提前下班。截至记者发稿,员工仍在就管理制度以及薪资等相关问题与商场进行交涉。

丁宇

## 性侵15岁智障女孩 谁这么丧天良!

### 家人发现时,她已怀孕8个月

自从知道15岁的智障女儿小红(化名)怀孕后,家住连云港市海州区胸阳街道孔望山村的老颜天天茶饭不思。是谁侵犯了这个可怜的孩子?经过多次沟通,老颜从女儿的口中得知,先后有两个在附近打工的民工对她做出龌龊的事,等家人找到工地时,两名民工早已不见踪影。目前,当地警方已经立案调查。

#### 15岁智障女怀孕8个月

老颜的家其实是远房亲戚盖的马圈,他们一家三口借住其中两间。房内连个电灯都没有,大白天走进进去就感觉黑黢黢的。

记者走进进去,只见屋里有两个蓬头垢面的女子,一个10多岁,小腹隆起,她就是小红。旁边一个40多岁的女子是小红的妈妈,见有人来,她只是傻傻地看着,不讲一句话。

老颜说,小红的外公外婆还有她妈妈都是智障,小红也是,但偶尔会有点意识。为了养家糊口,老颜留下小红母女,一个人在南京打工。6月15日,他突然接到亲戚的电话,说他女儿怀孕了,“这怎么可能,她才15岁。”不敢相信的老颜急忙往家赶。

看到女儿隆起的小腹,老颜差点崩溃,但他还是拿出家里仅有的140元带她去医院做检查。经检查,小红已经怀孕8个月。

#### 她称遭两民工性侵

是谁让小红怀孕的?一提起这个,老颜的眼泪就下来了。而最先知道这事的老颜的舅妈王阿姨,为了小红开口用过各种方法,“我

一边哄一边吓,后来孩子告诉我说有个叫小伟(音)的把她关在房间脱她裤子,这个小伟是附近一个砖厂打工的,贵州人,我在那个厂打过工,知道这个人。”王阿姨说,一开始家人以为干龌龊事的就是小伟一个人,可是小红又说,还有一个叫刘二的也关过她,做了跟小伟一样的事。

随即,家人找到两个民工打工的地方,但两人早已不见踪影。有人怀疑是不是小红瞎说的,可家人非常肯定她说谎,因为他们从小红的手机里查到刘二与小红的通话记录,共有218次,而与小伟的通话记录为37次。

#### 医生称引产很危险

回家的第二天,老颜报了案,目前当地警方已立案调查。记者昨天了解到,目前案件还在侦查阶段。

现在,老颜最头疼的就是女儿腹中的孩子该怎么办。“她有遗传病,又没吃好,这个孩子健不健康还难说,现在家里一分钱也没有,生出来也没法养,我们希望能打掉这个孩子。”无奈的是,医生告诉老颜,现在给小红做引产手术危险性非常大。



女儿怀孕8个月,老颜焦头烂额

记者咨询律师得知,像小红这种智障人士被侵害,首先要做司法鉴定确定其民事行为能力,另外其腹中胎儿可以帮助定性案件。至于胎儿是谁的,需做DNA鉴定,如果不得已孩子将来生下来了,其医学生父将要承担抚养责任。

王晓宇 文/摄

#### 连日雨加上车抛锚 绿豆变成了豆芽

一辆运输绿豆的货车因顶棚漏雨致绿豆受潮,且途中抛锚耽搁了时间,导致部分绿豆变成了绿豆芽。

昨天上午9时许,沪蓉高速镇江交警巡逻至丹阳大桥附近,见一辆货车停在应急车道上,司机正在鼓捣发动机。经了解,司机姓单,从安徽运送一批绿豆到上海,不想车子沿途一直抛锚,已耽搁两天时间。更要命的是,由于盖布有洞,这几天大雨倾盆,雨水渗进车内导致绿豆受潮,虽然另购塑料布压盖,结果受潮的绿豆因闷热发芽。随后,民警为他加盖捆扎,发现上层绿豆已长出豆芽。为此,民警建议司机将车开进服务区彻底检修。

马鹰 南昌 林清智

#### 夫妻吵架老婆跳河 救上岸后继续吵

6月26日晚,扬中市区一女子与丈夫吵架后,一气之下选择跳河,所幸丈夫及时跳下河将其拉住,随后在消防的协助下两人被救上岸。

事发地点位于工人路与港西北路交叉口的三茅大港内。当晚9点50分左右,扬中消防中队官兵赶到时,从下方河道仍传来激烈的争吵声。原来,一名男子与一名女子正在水中争吵,一旁还有人在劝架,所幸河水并不深,仅齐腰。为避免意外发生,消防架设挂钩梯,准备了腰带绳索,在水中两名男子的协助下将女子救出。

据围观群众介绍,女子是因为夫妻俩吵架赌气才跳的河。上岸后,夫妻俩还在不停地吵。

胡伟 冯勇 林清智

#### 发帖辱骂邻居 她被罚500元

近日,盐城响水县公安局依法对在网辱骂邻居的林某作出治安罚款500元的决定。

今年5月,家住响水县七套中心社区的女青年林某,因琐事与邻居陈某发生口角,心中一直愤愤不平。5月下旬,林某在响水某网站发帖对陈某进行侮辱,陈某发现后报了警。鉴于林某能及时认识错误,主动删帖,并积极向受害人道歉,公安机关对其从轻处罚。

吴兆生 姜振军

#### 小学生大扫除破相 学校赔了万元

小梦在学校组织的大扫除中,被掉下来的玻璃划伤前额导致破相,遂将学校起诉到法院。

11岁的小梦是泗阳县某小学四年级的学生,2012年12月学校组织大扫除,小梦被安排擦玻璃,不想被掉下来的玻璃砸伤额头,留下疤痕。

小梦的父母多次找学校协商,校方只付医疗费,遂将学校告上法庭。经鉴定,小梦的伤不构成残疾,后续治疗费约8000元。最终经法官调解,学校在2013年6月29日前须一次性赔偿小梦11000元。

朱秀芹 张敬 杨亦文